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加洁”或“公司”)于近日收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的《股东质询函》(投服中心行权函[2023]1088号),对公司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方式,以21,256.1557万元取得普善康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2.0006%股权涉及标的公司股权评估值、业绩补偿条款及业绩奖励条款设置的合理性存疑问题,依法行股东质询权。公司收到《股东质询函》后高度重视,组织人员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股东质询函》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并公告如下如下:

问题一:标的公司估值是否合理  
 公司信息显示,标的公司成立于2016年9月,主营业务为益生菌全产业链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交易采用收益法评估,以2023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股权账面价值3,963.32万元,整体估值为27,200万元,增值率586.29%。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期为2024年至2026年,业绩承诺期内预测的标的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172.69万元、1,954.73万元、2,671.40万元,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50.93%。《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第1号《上市公司购买、出售资产公告格式》规定“上市公司应说明成交价格与交易标的账面值、评估值(如有)之间的差异情况、潜在风险,及公平合理性分析。”针对标的公司股权评估值的合理性,请你公司说明以下两点问题:

一是本次交易中预测的标的公司净利润增长率背离历史增长轨迹。依据公告信息,2022年度标的公司净利润为910.2万元,2023年上半年标的公司净利润为673.17万元,结合收益法预测的标的公司2023年上半年净利润378.72万元,则标的公司2023年净利润较2022年增长15.57%,远低于本次交易承诺期内预测的标的公司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50.93%。请你公司说明本次交易中预测的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相较于历史盈利能力大幅提升的原因。

二是本次交易中预测的标的公司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远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根据东吴证券、中信建投、财通证券、国盛证券等机构的证券研究报告,科拓生物、蔚蓝生物、安琪酵母、汤臣倍健均主营益生菌产品,研报预测其2023年至2025年的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31.32%、32.02%、20.59%、18.69%,均远低于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期内预测的标的公司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50.93%。请你公司结合标的公司的行业地位、核心竞争优势、在手订单情况、行业发展及市场环境变化等说明本次交易中预测的标的公司净利润增长率远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依据。

回复:  
 (一)请你公司说明本次交易中预测的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相较于历史盈利能力大幅提升的原因。

标的公司2022、2023年销售实现受限原料菌粉产能瓶颈,后续标的公司产能预计随着设备投入及产线调试逐步攀升,为销售持续较快增长提供产能基础。标的公司2023年菌粉设计产能20吨,1-10月期间处于满负荷运转状态,自2023年11月新增冻干机2台,并预计在2024年1-2月,产线调试完成后菌粉产能逐步达到40吨;2024年拟通过增加1套20t的发酵系统、4台冻干机、2台离心机,进而再扩增40吨原料菌粉产能,为后续年度销售增长提供充足的产能支撑。

同时,近年来,标的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为未来产业化菌株的数量提升和业务开拓进行布局。2024年标的公司预计将新增产业化菌株10个以上,以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在此基础上,积极开拓保婴食品头部企业、膳食补充剂头部企业等客户,并加大经销体系建设以扩展销售渠道,预计本次交易承诺期内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有望接近30%。

此外,标的公司受益于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预期规模效应和降本增效日益显现,预计本次交易承诺期内标的公司毛利率有所提升,费用率持续下降,净利率较快增长,进一步带动本次交易承诺期内标的公司盈利能力增强。

(二)请你公司结合标的公司的行业地位、核心竞争优势、在手订单情况、行业发展及市场环境变化等说明本次交易中预测的标的公司净利润增长率远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依据。

1、标的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证券代码:603059 证券简称:倍加洁 公告编号:2023-058

##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股东质询函》的回复公告

根据调研,益生菌原料行业的知名企业微康生物、一然生物、佰澳达等均未上市,相关的公开信息较少。根据科拓生物2023年半年报披露,科拓生物现有益生菌原料菌粉产能30吨/年,标的公司原料菌粉产能目前20吨/年,2023年11月新增冻干机2台,在产线调试完成后(2024年1-2月)菌粉产能逐步达到40吨,处于行业中水平;另外,标的公司是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主要参与制定了《凝结魏茨曼氏菌计数方法》、《凝结魏茨曼氏菌菌粉》、《食品菌种制剂》。

2、核心竞争优势  
 (1)标的公司有丰富的菌株资源,菌株6,000余株,并储备了大量可产业化菌株。

(2)标的公司采用THANKTECH发酵技术和冻干保护技术,所以菌粉活性高、稳定性强。

(3)标的公司有充足的发明专利,其中:发明专利36件,澳大利亚发明专利4件,香港专利4件,并且已经发表28篇SCI学术论文、同时开展13项临床试验,菌株功能验证可靠。

3、在手订单  
 截至11月30日,基于已签订的意向性年度框架协议及正在履行中的客户订单,标的公司在手订单约2600万元。标的公司与主要客户等形成了稳定的业务关系,正常情况下,客户根据自身的实际需求按月度下达订单,标的公司根据订单安排生产,并在短时间内完成发货。订单从下达至完成交付周期较短,因此公司在在手订单金额相对较小。此主要系行业经营模式影响所致,并不影响未来标的公司业务稳定发展。

4、行业发展及市场环境变化  
 近年来,全球益生菌市场继续稳步发展,根据Markets and Markets机构的数据,2021年全球益生菌市场规模预计达611亿美元。预计从2021年到2026年,全球益生菌市场将以8.3%的年复合增长率继续保持增长,至2026年达到911亿美元。益生菌的竞争区域主要集中在亚洲、北美和欧洲三大区域。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益生菌分会数据显示,亚太地区的益生菌消费规模全球最高,占比约44.4%,远高于欧洲(23.5%)、北美(17.8%),凸显出亚太地区益生菌行业蓬勃发展的良好势头。根据中国保健协会的数据,2020年,国内益生菌产品的整体市场规模约为879.8亿元。欧睿国际的数据显示,当前中国益生菌消费市场规模已经超过意大利,位居全球第二,并且在以每年11-12%的速度快速增长,在政策支持 and 行业规范的背景下凸显出巨大的市场潜力。

5、本次交易中预测的标的公司净利润增长率远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依据  
 从同行业的近两年两利来看

| 同行业毛利率 | 2022年  | 2023年上半年 |
|--------|--------|----------|
| 科拓生物   | 51.98% | 51.93%   |
| 蔚蓝生物   | 43.23% | 44.18%   |
| 安琪酵母   | 24.80% | 24.54%   |
| 汤臣倍健   | 68.28% | 70.32%   |
| 平均值    | 47.07% | 47.74%   |
| 微康康    | 47.54% | 49.42%   |

标的公司的毛利率与同行业毛利率基本相同,但各家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并不相同。标的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阶段,由于生产规模和产能限制,销售量与同行业差距较大,未来标的公司随着产能的提升,营收规模的增大,期间费用等可做到有效的分摊,故净利润有很大的增长空间。

从同行业对标公司来看,与标的公司对标的企业是“科拓生物”,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微生物益生菌全产业链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科拓生物2023年半年报显示,2023年上半年科拓生物食用益生菌制品业务收入8625.28万元,同比增长60.53%,食用益生菌制品成为科拓生物收入占比最大、盈利能力最强、市场竞争优势最明显的业务板块。

##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002733 股票简称: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1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计划以不低于人民币8,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公开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回购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34,7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871%,最高成交价为14.9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8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993,12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3年11月24日)前五个交易日(即2023年11月17日至2023年11月23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8,310,500股。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3-07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11月30日,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7,8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50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4.95元/股,最低价为71.8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60,373.1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并在未来合适时机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00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14日、2023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8)。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如下如下: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7,8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50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4.95元/股,最低价为71.8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60,373.1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3-096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11月30日,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101,0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8.50元/股,最低价为42.9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51,989,082.94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及2023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如下如下: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1,101,0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8.50元/股,最低价为42.9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51,989,082.94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3-096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11月30日,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101,0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8.50元/股,最低价为42.9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51,989,082.94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及2023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如下如下: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1,101,0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8.50元/股,最低价为42.9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51,989,082.94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回投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23-069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投资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情况  
 2023年9月4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购买投资理财产品协议及相关文件,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共25,000万元认购该投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近日,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已按协议约定到期赎回,赎回本金共25,000万元,收回相应收益共179万元。

二、公告前十二个月投资理财产品信息  
 具体如下表:

| 受托人名称      | 资金来源 | 产品类型  |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 起始日期       | 到期日期       | 实际赎回本金(万元) | 实际投资收益(万元) |
|------------|------|-------|------------|------------|------------|------------|------------|
| 中国银行深圳机场支行 | 自有资金 | 结构性存款 | 5,001      | 2023年2月25日 | 2023年5月28日 | 5,001      | 63         |
| 中国银行深圳机场支行 | 自有资金 | 结构性存款 | 4,999      | 2023年2月25日 | 2023年5月29日 | 4,999      | 18         |
| 工商银行福永支行   | 自有资金 | 结构性存款 | 20,000     | 2023年2月24日 | 2023年8月28日 | 20,000     | 328        |

##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3-06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16,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5%,购买的最高价为35.00元/股,最低价为29.3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9,622,153.67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9.50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3日、2023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嘉和美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嘉和美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1)。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如下如下: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16,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5%,购买的最高价为35.00元/股,最低价为29.3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9,622,153.67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济南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3-07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鉴于公司2023年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中兴华”)项目合伙人连续签字年限已满5年,中兴华按规定对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变更,具体如下:  
 一、变更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8日、6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中兴华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中兴华作为公司2023年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徐世欣先生为项目合伙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鉴于徐世欣先生连续签字年限已满5年,中兴华委派吕建霖先生接替徐世欣先生为项目合伙人,并发送通知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吕建霖先生、辛乐东先生。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  
 吕建霖先生,注册会计师,1989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3年至今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担任事务所合伙人,具有丰富经验,负责过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正海磁材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0多家上市公司IPO及年报审计。近三年签署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7家。

吕建霖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除2020年受到证监局的监督管理措施1次外,最近3年不存在其他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的纪律处分、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字会计师的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不会对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良影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预测净利润的73%时,则原实际控制人将持有的公司股权31.9%全部用于补偿。

标的公司所处赛道前景广阔,正处在行业快速发展期,标的公司在菌株库建设、菌株功效验证等方面开展的临床研究、所取得的发明专利等也具有较高的价值,标的公司菌株专利储备多,且已经签约合作了部分知名客户,预计未来会为标的公司带来较大的业务增量,故标的公司业务下滑的概率较低。结合前述业绩补偿情景测算结果,需要原实际控制人将持有的公司股权31.9%全部用于补偿的情况发生概率较小。

另外,根据《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4.5公司治理之4.5.2董事会”约定,标的公司董事会设5名董事,其中3名由倍加洁提名,2名由郁雪平等提名,董事长由倍加洁提名;另外,根据协议“4.5.5财务负责人、人力资源负责人”约定,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人力资源负责人由倍加洁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负责标的公司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标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将按照倍加洁所属上市公司财务体系进行管理;根据协议“4.5.6监事”约定,倍加洁将提名1名监事,依法对标的公司的经营管理履行监督职责。倍加洁和标的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也考虑设置员工持股平台以激励标的公司核心骨干员工共同将标的公司的发展做得更好。

倍加洁自2018年3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以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文生先生从未进行过减持。公司管理层兢兢业业,致力于做大做强现有主营业务,并同机通过外延式发展进一步将公司各项业务做大做强。

问题三:业绩奖励条款设置是否合理  
 协议约定,若标的公司超额完成业绩承诺,上市公司需将超出部分的30%作为超额奖励支付给标的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上述业绩奖励条款(仅设置了净利润考核指标,未考虑盈利质量情况。依据标的公司的审计报告,2022年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4.29%,2023年6月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为35.86%,呈现大幅增长态势。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健康、安琪酵母、金丹科技、汤臣倍健的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6.50%、24.48%、12.99%、9.40%,远低于标的公司同期比例。请你公司结合标的公司的盈利模式、行业特征、议价能力等补充说明标的公司2023年上半年应收账款占比较大增长的原因;若标的公司在业绩考核期积压大量应收账款,在此情况下,对标的公司管理层进行奖励是否审慎,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并请说明你公司是否考虑在业绩奖励考核条款中增加应收账款回收率等盈利质量考核指标。

回复:  
 因为历史原因,标的公司之前和关联公司昆山佰生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佰生优”)等公司之间存在关联交易。结合盈利预测来看,2023年预计收入7,200万元,假设2023年末应收账款维持6月末余额水平,2023年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9.76%,较2022年末增加5.47%。2022年末和2023年6月末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占比较大,分别为686.21万元与747.04万元,营业收入和应收账款均去除非合并范围关联方后,2022年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为8.44%,远低于同行业,2023年6月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8.13%,接近同行业水平。

根据《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约定,本次交易交割日前,标的公司应该将与佰生优系列公司之间的应收应付账款清理完毕,标的公司与佰生优系列公司之间无未结清债权债务;本次交易交割日后3个月内,标的公司应当停止与佰生优系列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去除关联方往来款项,未来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8.13%,接近同行业水平。

根据《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约定,本次交易交割日前,标的公司应该将与佰生优系列公司之间的应收应付账款清理完毕,标的公司与佰生优系列公司之间无未结清债权债务;本次交易交割日后3个月内,标的公司应当停止与佰生优系列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去除关联方往来款项,未来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8.13%,接近同行业水平。

特此公告。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002733 股票简称: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1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计划以不低于人民币8,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公开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回购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34,7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871%,最高成交价为14.9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8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993,12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3年11月24日)前五个交易日(即2023年11月17日至2023年11月23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8,310,500股。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3-07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11月30日,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7,8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50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4.95元/股,最低价为7